**成都市成华区第三人民医院（成华区人民医院）IP形象及视频设计服务**

比选文件

CG2025-HQ028

比选人: 成都市成华区第三人民医院

二〇二五年四月

# 第一章 比选邀请

现拟对成都市成华区第三人民医院（成华区人民医院）IP形象及视频设计服务进行公开比选，兹邀请相关比选申请人参加比选。

1. 项目名称：成都市成华区第三人民医院（成华区人民医院）IP形象及视频设计服务（项目编号CG2025-HQ028）
2. 项目概况：成华区人民医院目前无专属IP形象，通过IP形象的设计、视频制作及推广，达到提升医院辨识度，强化品牌记忆点，吸引更多患者的目的。同时，将IP形象融入服务，助力于改善患者就医体验，提升满意度，提升品牌传播效能。
3. 本项目共1个包, 比选申请人报价最高限价不超过：26000.00元。

注：未按比选文件规定报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且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四、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5月7日12: 00（北京时间）

比选申请文件以纸质形式递交，须在比选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不予接收。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成华区致强环街277号 五楼采购办

七、本项目网上发布地址：

比选公告、变更、结果发布均在三医院官网（https://www.chqsyy.cn）以公告形式发布。

八、比选人的有关信息：

比选人：成都市成华区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成都市成华区致强环街277号 五楼采购办

联系人：余老师

联系电话：028-83533115

## 比选申请人须知

## 1、比选文件

比选申请人应仔细阅读本比选文件，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和本比选文件第二章要求的格式编写比选申请书。

## 2、比选报价（实质性要求）

2.1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2.2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比选申请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其中项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差旅费均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 3、比选申请书

3.1 比选申请书的编制

3.1.1 比选申请书的格式

比选申请书应按第二章“比选申请书格式”进行编写，至少包括“比选申请书格式”的各项内容。本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比选申请人必须提供；本比选文件没有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也可以提供。

3.1.2 比选申请书应全部用不褪色的墨水（粉）书写或打印，不得有任何涂改。比选申请书副本应由正本复制而成（包括证明文件）。

3.1.3 比选申请书必须用中文书写，包括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的标记“正本”和“副本”的字样。正副本内容应完全一致，如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2 比选申请书的签署

3.2.1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书封面加盖单位公章。

3.2.2 比选申请书的密封与标识

比选申请书的正本与副本应一起包装，比选申请书的外包装应保证其密封性。封套上应清楚地载明比选申请人的名称、项目名称。

3.2.3 未按以上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比选申请书将不予受理。

3.3比选申请书的递交

比选申请书应该在比选邀请中规定的比选申请书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迟到的比选申请书比选人将拒绝接收。

## 比选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4.1比选响应有效期为90天。

4.2 特殊情况下，比选人可于比选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申请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比选响应有效期的申请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比选活动。同意延长比选响应有效期的申请人不能修改其比选申请文件，关于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比选响应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4.3 在比选响应有效期内，比选申请人将依法接受其比选申请文件的约束。

## 5、评审

5.1 评审委员会

评审工作由比选人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为3人（含3人）以上单数。

5.2 比选活动在比选文件约定的地方进行。

5.3 比选程序

比选人在监督人员监督的情况下，当场开封所有比选申请书，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5.3.1 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审查，剔除无效申请文件；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除此之外，评审委员会不得再以不符合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来判定无效申请文件：

a未按比选文件规定盖章或签字的；

b未按比选文件规定进行报价的；

c比选申请文件不满足本项目实质性要求的。

d发现在比选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情形的

7.3.2重新组织

本次比选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重新组织：

（1）比选申请人少于3家的；

（2）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4 评审委员会有权对比选申请书提出澄清，比选申请人应予以配合，若不予以配合的，比选申请书无效。

## 6、中选通知书发放

比选人将在结果公告发布后通知中选的比选申请人领取中选通知书。

## 7、合同签订（实质性要求）

7.1 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比选人与中选人订立书面合同。

7.2 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 第二章 比选申请书

1、比选申请人在编制比选申请书时应使用本章所附格式并符合有关要求；本章未规定格式的，由比选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编制。

2、比选申请书应在比选申请书封面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的“比选申请人”一栏填上比选申请人的全称并在名称上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

3、比选申请书中的表格或空格如填写不下，可编辑扩充或另附页。除形式外，比选申请人不得改变其内容要求。本章所附格式，比选申请人为编制比选申请书可以复印或编辑。

4、比选申请人应按照比选申请书格式的要求编制比选申请书。比选申请书密封后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

XX项目

比

选

申

请

书

比选申请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X年X月X日

## 一、响应申请函

响应申请函

 ：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服务质量、服务周期等服务均愿意按照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我方承诺响应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

3如我方中选：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服务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虚假，贵方可以取消我方的中选资格。

5．（其他补充说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响应比选申请人资质证明文件（自行编制）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联系方式 ：

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比选申请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日期：年月日

备注：如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响应文件时，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五、承诺函

致 ：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特别针对以下条款，郑重承诺：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比选申请人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强制性条件；

7、我方完全同意比选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履行。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比选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X年X月X日

1. 报价函

项目名称：成都市成华区第三人民医院（成华区人民医院）IP形象及视频设计服务

合计小写金额：XX元

合计大写金额：XX元

注：

比选申请人应按报价函进行报价，比选申请人结算金额不超预算价。

比选申请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 七、服务方案（自行编制）

八、需求应答表

包号：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比选申请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如与比选文件第五章商务要求、技术服务要求的内容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如与比选文件商务要求或技术服务要求的所有条款无偏离，则无须在此表中应答，请空表盖章，视为默认完全响应和接受第五章所有的内容，比选申请人不得以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

比选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X年X月X日

## 九、其他承诺或证明材料

比选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承诺及其他证明文件。

#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 一、比选申请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比选申请人资格和资质性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且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比选并签署响应文件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以及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并签署响应文件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注：

1、以上要求的资料复印件均必须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的公章（鲜章）。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 1、总则

1.1比选人将根据比选特点组建评审委员会，采取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最高的作为中选人。

1.2 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比选申请人。

1.3 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比选申请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

（4）向比选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2、评审程序

2.1比选申请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1.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第三章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比选申请人具备比选资格。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检查内容 | 通过/不通过 |
|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且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

2.1.2符合性检查。从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不满足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检查内容 | 通过/不通过 |
|  | 未按比选文件规定盖章或签字的 |  |
|  | 比选申请文件中的报价未按比选文件规定进行报价的 |  |
|  | 比选申请文件不满足本项目实质性要求的 |  |
|  | 发现在比选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情形的 |  |

2.2澄清有关问题。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比选申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比选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4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中选候选人比选人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选候选人。

2.5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

## 3、定标及定标程序

 3.1 评委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并按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不少于3家（含3家）中选候选人。

3.2 比选人按照推荐的中选候选人顺序确定中选人，不能认为比选人只能确定第一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比选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依次类推。

3.3 根据比选人确定的中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3.4 比选人不解释中选或落选原因，不退回比选申请文件和其他资料。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分值 |
| 类型 |
| 1 | 报价 | 10分 |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比选申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得分=（评审基准价／比选申请报价）×分值。 |  | 客观分 |
| 2 | 履约能力 | 10分 | 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10分。 |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鲜章） | 客观分 |
| 3 | 服务方案 | 20分 | 比选申请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包含：①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②项目背景分析③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④整体策划方案⑤人员配置及分工⑥活动物资筹备方案⑦与采购人沟通方案⑧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完全包含以上内容且内容完整的，得2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5分，每项方案中存在不足/缺陷的，每个单项分值扣0.5分。 |  | 主观分 |
| 4 | 设计方案思路 | 50分 | 比选申请人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对项目整体概况、工作目的、目标受众、品牌形象和传播效果等情况的考虑与分析。定制创意方案，风格简明、生动。分析深刻匹配度高、内容生动、创意度高得50分；风格匹配、有一定创意度得30分；略有欠缺，风格较为匹配，内容较合适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 主观分 |
| 5 | 获奖情况 | 10分 | 作品获省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含特等奖、单项评比中最佳奖项等）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作品获市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含特等奖）得1.5分，二等奖得1分，三等奖得0.5分。最多得10分。注：同一作品多次参赛或评选，以获得最高奖项计分。 | 作品为比选申请人设计创作，需提供佐证材料 | 客观分 |

 注：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5、评审专家在比选评审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6.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6.2 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和比选申请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6.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比选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比选申请人透露评审情况。

## 商务要求、技术参数

**前提：本章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条款，比选申请人不满足的，符合性审查时将不予通过，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一、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比选申请人禁止泄露采购人提供的内部资料。

2、本次设计成果（包括初稿、修改稿、终稿）的知识产权完全归采购人所有，比选申请人应在项目完成后将所有相关的设计文件、资料等完整移交给采购人。

3、本次设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商业秘密。如出现侵权纠纷，由比选申请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诉讼成本等。

4、交付后若采购人需若对设计内容进行调整，比选申请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调整，且不得增加任何费用。

5、IP形象初稿提交时间：签订合同后25个工作日；终稿提交时间：初稿形成后25个工作日。

视频设计：

6、初稿提交时间：IP形象确定后25个工作日；终稿提交时间：初稿形成后25个工作日。

7、付款要求：签合同后，三个形象设计终稿验收以后付款30%，视频验收以后付款40%，后面三个形象验收以后付款30%。在付款前，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供正规发票和采购人所要求的报账资料。

8、验收安排：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服务内容和要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二、参数配置详情（实质性要求）

1.根据医院定位、服务理念及宣传需求等创作6个IP形象，并赋予每个形象一个角色及相应的故事，形象设计需具备亲和力、专业性和易识别性。

2.每个形象包括平面图、三视图、三维图。尺寸： 1080×1080 像素（正方形）；分辨率：300dpi的高分辨率版本用于印刷或需要高精度展示；72dpi的版本用于网络展示；格式：PNG ；源文件：psd文件交付。

3.视频设计：制作时长为一分钟的宣传视频，主要应用于医院官网、社交媒体、线下活动等，目标受众是患者、家属、群众等，作为新医院的宣传，成片输出交付。视频尺寸及分辨率：高清1920×1080 ；格式：MP4。